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 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信阳市水利局  
平桥区水利局  
二〇二五年九月

编制单位：中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批 准 ：刘钰涛

审 核 ：陈森 郭步天

参与人员：杨进可 霍宏昆 吴成辉 何鹏 李飞凡 靳秀鹏 袁翔南

郭经典 罗俊利 刘东海 石家贺 贾豪杰 贾博

# 信阳市水利局文件

信水河〔2025〕7号

## 信阳市水利局转发省水利厅 关于淮河干流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 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意见的通知

平桥区水利局：

你局申报的《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已经省水利厅以豫水办河〔2025〕4号文件审核同意，现转发给你，并提出如下实施要求，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根据《信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合并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信政〔2015〕14号），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

山店水库上游段)河道采砂许可证由你局审批发放，并负责对许可采砂的组织实施情况进行全程监督，重大问题要及时报告淮河县、市级河长和市水利局。

二、严格落实省、市采砂管理有关规定和刚性约束要求，加强现场管控，严格控制采砂船只、机具数量和功率，执行采储分离和砂石采运电子管理单制度，在开采前、结束后对地形或采区控制高程进行测绘并比对，确保采砂现场管理规范有序。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措施，保障作业安全，防止污染环境。

三、按照“谁开采、谁清理、谁修复”原则，加强河道清理修复监督，督促采砂企业编制河道平整及修复方案并实施到位，原则上每公里河道不低于50万元，用于对采砂作业过程中产生的砂石堆料、弃料进行清理平复，修复损坏的河床岸滩、道路等。

四、本年度采砂结束后，由你局组织开展采砂实施及河道生态修复验收评估，验收通过后将有关情况报送市水利局。市水利局将委托市河湖事务中心对河道采砂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监管，发现有违法违规采砂行为的，将予以严肃查处。

附件：河南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淮河干流出山店水库上游河段2025-2026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的意见



# 河南省水利厅办公室文件

豫水办河〔2025〕4号

## 河南省水利厅办公室 关于淮河干流出山店水库上游河段 2025-2026年度采砂实施方案的意见

南阳市水利局、信阳市水利局：

《关于呈报淮河干流南阳市桐柏段2025年下半年采砂实施方案的请示》（宛水河〔2025〕17号）、《关于呈报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的请示》（信水河〔2025〕6号）收悉。我厅分别组织对《淮河干流南阳市桐柏段2025年下半年采砂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淮干桐柏段实施方案》）、《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

上游段) 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淮干平桥段实施方案》) 进行技术审查并提出审查意见, 编制单位按照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根据《河南省河道采砂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河道采砂管理的意见》(豫政办〔2018〕56号)《河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河道采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的意见》(豫水河〔2021〕3号)等有关规定, 经研究, 提出以下意见:

一、原则同意修改后的《淮干桐柏段实施方案》, 2025年下半年控制开采量为34.68万 $m^3$ , 设5个采点: 陈家冲采点(桩号K2+000-K3+190), 控制采量为11.12万 $m^3$ ; 罐子窑采点(桩号K6+850-K7+300), 控制采量3.9万 $m^3$ ; 徐庄采点(桩号K8+800-K9+860), 控制采量为10.35万 $m^3$ ; 罗庄采点(桩号K16+600-K17+100), 控制采量为2.18万 $m^3$ ; 高庄采点(桩号K17+200-K17+800), 控制采量为7.13万 $m^3$ , 采砂期限为自批复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原则同意修改后的《淮干平桥段实施方案》, 2025-2026年度控制开采量为84万 $m^3$ , 开采区域位于规划郑湾村可采区范围内, 桩号K9+410~K11+000, 长度1590米, 面积59.48万平方米, 控制开采底高程88.93~86.82米, 采砂期限为自批复之日起至2026年6月14日。

二、河道采砂事关防洪安全、供水安全、通航安全、生态安

全和基础设施安全，关系社会和谐稳定和经济社会发展。尤其淮河干流河道采砂社会关注度高，需严格落实河道采砂属地管理责任，严格管控措施，强化现场监管，确保规范有序开采。

三、做好政策宣传和信息公开，依照有关规定分别将《淮干桐柏段实施方案》、《淮干平桥段实施方案》主要内容、采砂许可、有关责任人名单及举报电话等信息向社会公布，做好沿河群众工作，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四、加强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落实跨界河段(水域)采砂联合监管协议，团结治水，维护跨界河段良好采砂管理秩序。

五、《淮干桐柏段实施方案》、《淮干平桥段实施方案》分别由南阳市水利局、信阳市水利局监督实施，我厅委托省淮河流域水利事务中心进行跟踪监管，重大问题及时报告。



---

抄送：省水文水资源中心

---

河南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5年9月2日印发

---



---

抄 送：市河湖事务中心

---

信阳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3 日印发

---

## 目 录

前 言 .....	1
1 基本情况 .....	3
1.1 河道基本情况 .....	3
1.2 河道采砂规划情况.....	4
1.3 2025 年度采砂任务与规模 .....	5
1.4 2022-2024 年度实施情况 .....	6
1.5 2025 年度采区基本情况 .....	9
2 编制依据 .....	13
3 采运砂方案 .....	15
3.1 采砂实施许可方式.....	15
3.2 开采控制条件 .....	16
3.3 堆卸砂场设置 .....	19
3.4 运砂方案 .....	23
4 采砂作业 .....	25
4.1 作业方式 .....	25
4.2 作业时间 .....	25
4.3 采砂机具 .....	25
5 采砂作业管理 .....	27
5.1 管理单位及职责.....	27
5.2 现场监管方案 .....	28
5.3 安全生产管理措施.....	40
5.4 河道采砂风险应急预案.....	41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b>6</b>	<b>河道生态修复方案</b> .....	<b>50</b>
6.1	方案制定及组织实施.....	50
6.2	生态修复经费来源.....	51
6.3	生态修复组织实施.....	51
6.4	生态修复检查验收.....	51
6.5	其他 .....	51
<b>7</b>	<b>结论与建议</b> .....	<b>52</b>
7.1	结论 .....	52
7.2	建议 .....	53

## 前 言

为加强淮河平桥区段河道采砂管理，规范采砂行为，保障防洪及河道度汛安全，构建良好采砂秩序，并在科学合理范围内稳定供应砂石资源，信阳市水利局组织编制了《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河道采砂规划（2022~2026 年）》（以下简称《采砂规划》）。2021 年 11 月，河南省水利厅以豫水河〔2021〕5 号文对该《采砂规划》予以批复。

依据《河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河道采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的意见》（豫水河〔2021〕3 号），信阳市水利局组织平桥区水利局委托中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本实施方案中坐标采用 2000 坐标系，高程采用 1985 高程系统，且以规划起点作为 K0 桩号。

根据《采砂规划》，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共划定 3 个可采区，分别为牛湾村可采区、楼房湾村可采区和郑湾村可采区，2022-2026 年度总控制开采量为 516 万 m<sup>3</sup>。其中，2022、2023、2024 年原计划开采区均位于郑湾村可采区，可采区规划控制开采总量 360 万 m<sup>3</sup>，年度控制开采量为 120 万 m<sup>3</sup>。

然而，2024 年度受市场与场地因素双重影响，未开展实际开采作业。一方面，建筑市场环境发生显著变化，随着建筑行业发展节奏调整，河砂市场需求呈下滑趋势。众多建筑项目暂缓施工，导致河砂采购量大幅减少，市场销量持续低迷。另一方面，现有储砂场容量有限，难以容纳新开采的河砂。若强行开展采砂作业，不仅会加剧河砂滞销困境，还可能引发储砂场超容存放、管理混乱等问题，进而影响周边生态环境与河道安全。综合以上因素，为避免资源浪费、降低运营风险，2024 年度未进行采砂作业。

进入 2025 年，在市场供需关系逐渐趋于稳定，且储砂场库存得到有效调控后，2025 年度计划开采河砂总量 84 万 m<sup>3</sup>。2025 年度实施方案及规划情况简介见下表。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表 1.1-1 2025 年度实施方案及规划情况简表

序号	总规划成果（规划期：2022-2026年）							2025年度采砂实施设计成果											
	可采区名称	行政位置	可采区规划范围	可采区长度(m)	可采区面积(万㎡)	控制开采高程(m)	采砂控制总量(万m³)	采区名称	采区范围	采砂河段长度(m)	采砂河段面积(万㎡)	控制开采高程(m)	采砂控制总量(万m³)	储砂场名称	采砂机具配置				
															采砂船(艘)	提砂船(艘)	挖掘机(辆)	铲车(辆)	
1	牛湾村可采区HHK1	王岗乡牛湾村	K0+000 K1+347	1347	25.70	91.80 93.76	53.60	/	/	/	/	/	/	/	/	/	/	/	/
2	楼房湾村可采区HHK2	王岗乡楼房湾村	K3+153 K6+910	3757	52.00	88.32 91.88	103.50	/	/	/	/	/	/	/	/	/	/	/	/
3	郑湾村可采区HHK3	高粱店乡郑湾村	K9+410 K16+247	6837	158.50	84.51 88.93	360.00	郑湾村采区	K9+410 - K11+000	1590	59.48	88.93 - 86.82	84.00	三里岗储砂场	6	6	4	2	
4				<b>11941</b>	<b>236.20</b>		<b>517.10</b>			<b>1590</b>	<b>59.48</b>		<b>84.00</b>		<b>6</b>	<b>6</b>	<b>4</b>	<b>2</b>	

# 1 基本情况

## 1.1 河道基本情况

淮河发源于河南省桐柏山区，由西向东，流经河南、安徽、江苏三省，干流在江苏扬州三江营入长江，全长约 1000km。淮河下游主要有入江水道、入海水道、苏北灌溉总渠和分淮入沂四条出路。沂沭泗河水系位于淮河东北部，由沂河、沭河、泗河组成，均发源于沂蒙山区，主要流经山东、江苏两省，经新沭河、新沂河东流入海。

规划河段位于桐柏、伏牛山区，河道流经山间河谷。河段长度 18.87km，河段上游约 14km 左岸属平桥区王岗乡，右岸属平桥区高粱店乡；河段中游3km 河段左岸属平桥区平昌关镇，右岸属平桥区高粱店乡；下游约2km 属平桥区平昌关镇。河道两侧有毛集河、柳河等支流汇入。



图1.1-1 规划河段位置

## 1.2 河道采砂规划情况

本次规划河段为出山店库区范围以上，信阳市平桥区管理范围内淮河河段。

规划上游起点为平桥区王岗乡牛湾村毛集河入淮口，下游终点为平昌关镇庸墩村（淮河、出山店库区管理范围交界处）。规划起点距离信阳、南阳、随州交界处约 2.5km，终点距离下游出山店水库坝址约 27km。

规划河段总长约 18.87km，共划分 3 处禁采区，禁采河段长 6930m；3 处可采区，可采河段长 11941m。规划河段在规划期内控制开采总量 516 万 m<sup>3</sup>。

根据规划河段现场实际情况，规划期内从可采区下游至上游逐年逐段依次开采。

①2022、2023、2024 年采区均位于郑湾村可采区，可采区规划控制开采总量 360 万 m<sup>3</sup>，年度控制开采量 120 万 m<sup>3</sup>；

②2025 年度采区位于楼房湾村可采区，可采区规划控制开采总量 103 万 m<sup>3</sup>，年度控制开采量 103 万 m<sup>3</sup>；

③2026 年度采区位于牛湾村可采区，可采区规划控制开采总量 53 万 m<sup>3</sup>，年度控制开采量 53 万 m<sup>3</sup>。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表 1.2-1 规划河道基本情况表

规划分区	序号	桩号	长度 (m)	面积 (万 m <sup>2</sup> )	位置
可采区	牛湾村可采区 HHK1	K0+000 ~ K1+347	1347	25.70	左岸属王岗乡牛湾村， 右岸属高粱店乡李田村
	楼房湾村可采区 HHK2	K3+153 ~ K6+910	3757	52.00	左岸属王岗乡楼房湾村， 右岸属高粱店乡申阳台村
	郑湾村可采区 HHK3	K9+410 ~ K16+247	6837	158.50	左岸属王岗乡三里岗村， 右岸属高粱店乡郑湾村
小计			11941	236.20	可采区砂石储量 1603 万 m <sup>3</sup>
禁采区	大坡岭水文站禁采区 HHJ1	K1+347 ~ K3+253	1906	43.00	高粱店乡李田村
	申阳台大桥禁采区 HHJ2	K6+910 ~ K9+410	2500	88.90	高粱店乡申阳台村
	规划淮河大桥禁采区 HHJ3	K16+247 ~ K18+771	2524	60.00	平昌关镇庸墩
	禁采区域			108.00	禁采区域主要为本次规划河道范围内，划定可采区左右岸的林地、荒地、旱地以及为保护河道边坡而划定的禁采区域。
小计			6930	299.90	禁采区砂石储量 1406 万 m <sup>3</sup>
合计			18871	536.10	规划河段砂石历史总储量 3009 万 m <sup>3</sup>

### 1.3 2025 年度采砂任务与规模

根据《采砂规划》，结合实际情况，综合开采成本和监管条件，2025 年度采砂计划主要原则：①利用现有“六有”设施及国有资产，快速形成产能，保障区域需求；②平复理顺未开采河段的滩地与岸线；③综合采点布局、设施建设、运输道路、附着物处理等因素，研判困难并制定措施，确保完成开采任务；④规范开采与管理以推进有序开展，通过管理及宣传引导争取群众支持依法采运。

按照以上原则，2025 年度开采任务是：

(1) 采砂作业过程中注意生态环境保护，采砂作业结束后做好河道平整与环境修复工作；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2）利用现有及新建的“六有”设施与周边道路，对郑湾村采区进行开采，采区桩号为 K9+410~K11+000，长度 1590m，面积 59.48 万 m<sup>2</sup>，控制开采量为 84.00 万 m<sup>3</sup>。控制开采总量为 84.00 万 m<sup>3</sup>。

### 1.4 2022-2024 年度实施情况

#### 1.4.1 监管落实情况

自 2022 年度批复后，平桥区成立了由区长刘庆东任组长，区委常委或相关处级领导任副组长，水利、公安、交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为成员单位的区河砂开采管理长效机制工作领导小组，科学统筹全区河道采砂管理工作。制定了《信阳市平桥区进一步推进河道采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明确了各成员单位的职责，有效提升了河道采砂管理能力。抽调精干力量组建河道采砂现场监管中队，严格按照“五统一”原则，全面落实“五化”要求和“六有”“六定”制度，对淮河许可砂场“采、运、销”三个关键环节和“采砂业主、采砂船舶和机具、堆砂场”三个关键要素实施全过程、全方位监管。对现场发现问题向采砂企业下达《河道采砂监管提醒函》，要求限期整改，坚决防止四超（超期限、超深度、超范围、超许可量）和禁采期违规开采问题发生。

#### 1.4.2 各年度采砂实施情况

##### （一）2022 年度开采情况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2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明确，郑湾村可采区范围为 12+900~16+247 桩号，长度 3347m，面积 50.8 万 m<sup>2</sup>，年度控制开采量 120 万 m<sup>3</sup>。该方案于 2022 年 9 月获河南省水利厅以豫水办河〔2022〕8 号文批复。

根据方案要求，2022 年度采砂区采砂船数量控制在 6 艘以内，挖掘机控制在 4 辆以内。但受实际开采条件制约，部分河道区段地层中卵石分布不均匀且数量较多，导致采砂船只作业难度较大。截至 2022 年底，累计河砂开采量为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83.03 万 t，按 1.55 的折算系数换算，实际开采体积约 53.57 万 m<sup>3</sup>，完成年度计划开采量的 44.64%。

### （二）2023 年度开采情况

2023 年度河道采砂工作严格依据获批实施方案推进，郑湾村可采区调整至 11+000~12+900 桩号，河道长度 1900m，可开采面积 48.34 万 m<sup>2</sup>。该实施方案于 2023 年 11 月获河南省水利厅以豫水办河〔2023〕11 号文批复，明确年度控制开采量为 120 万 m<sup>3</sup>，采砂设备数量限制与 2022 年一致（采砂船不超过 6 艘、挖掘机不超过 4 辆）。

实际开采中，河道地质条件仍是主要制约因素，部分区段地层不均匀且卵石分布密集，导致采砂作业难度显著增加，采砂船只作业效率受到严重影响。截至 2023 年底，累计开采河砂 85 万 t，按 1.55 折算系数换算，实际开采体积约 54.84 万 m<sup>3</sup>，完成年度计划开采量的 45.7%。

### （三）2024 年度开采调整

2024 年度，该区域未开展采砂作业，主要受两方面因素制约：

**市场需求疲软：**受宏观经济调控及建筑行业发展节奏调整影响，河砂市场需求明显下滑，众多建筑项目暂缓施工导致河砂采购量大幅缩减，市场销量持续低迷。

**场地承载不足：**现有储砂场仓储容量有限，难以满足新增河砂存放需求。若强行开采，可能加剧河砂滞销问题，还可能引发储砂场超容量存放、管理秩序混乱等情况，对周边生态环境及河道行洪安全构成潜在威胁。

综合考量资源利用效率与运营风险，经审慎评估，2024 年度暂停该区域采砂作业。

### 1.4.3 生态修复落实情况

2022 年度河道采砂完成后，区水利局组织设计公司编制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2 年度河道采砂区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并通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过专家评审，2023年8月4日，平桥区水利局以信平水【2023】124号文进行了批复，工程总投资228.90万元，可采区外河道生态修复坡比为1:2。护坡型式采用三维植被网挂网植草护坡，按设计坡比和设计断面型式对岸坡进行防护，防护范围坡顶至水面。截止目前，生态修复基本完成。

实施情况详见下图片：



图1.4-1 生态修复现场照片（1）



图1.4-2 生态修复现场照片（2）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2023 年度河道采砂完成后，区水利局组织设计公司编制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3 年度河道采砂区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可采区外河道生态修复坡比为 1:2，护坡型式采用三维植被网挂网植草护坡，按设计坡比和设计断面型式对岸坡进行防护，防护范围坡顶至水面。截止目前，生态修复基本完成。实施情况详见下图片：



图1.4-3 生态修复现场照片（3）



图1.4-4 生态修复现场照片（4）

### 1.5 2025 年度采区基本情况

依据《采砂规划》相关要求，结合区域河道实际情况，2025 年度对郑湾村可采区进行开采。年度采区的布局是在各个规划的可采区范围内，分年度、分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河段有序的开采，采区内应遵循“先中间后两边，由下游至上游”的开采顺序，结合采砂现场实际情况有序开采，严禁因无序开采人为形成沙洲、丁坝等，影响河势稳定。

2025年度郑湾村采区位于淮河规划郑湾村可采区（HHK3）范围内，左岸属王岗乡三里岗村，右岸属高粱店乡郑湾村，鉴于2024年未实施开采，2025年继续推进该区域采砂作业，对应桩号范围为K9+410~K11+000，长度1590m，面积59.48万 $m^2$ ，2025年度控制开采量为84.00万 $m^3$ 。该采区位于规划郑湾村可采区上游段，该河段滩地较多，河道较宽，开采区外两侧有零星林地，滩地高程93.53~89.06m，深泓线高程89.63~85.93m，控制开采底高程88.93~86.82m，采砂作业方式为水采、旱采结合，开采区最陡边坡控制在1:5。

根据现场地勘情况显示，该段河床除表层少量为黏土层，砂质纯净，控制开采高程以上主要以中粗砂、砾砂为主，可利用系数0.59。

河道采砂采用旱采与水采结合的方式，配备采砂设备为采砂船6艘，提砂船6艘，挖掘机4辆，铲车2辆。

2025年度郑湾村采区现场图如下：



图1.5-1 郑湾村采区现场照片



图1.5-2 郑湾村砂场取芯图 1



图1.5-3 郑湾村砂场取芯图 2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表 1.5-2 采区情况简表

采区名称	采区范围	采砂河段长度 (m)	采砂河段面积 (万 m <sup>2</sup> )	控制开采高程 (m)	采砂控制总量 (万 m <sup>3</sup> )	储砂场名称	采砂机具配置			
							采砂船 (艘)	提砂船 (艘)	挖掘机 (辆)	铲车 (辆)
郑湾村采区	K9+410 ~ K11+000	1590	59.48	88.93 - 86.82	84.00	三里岗储砂场	6	6	4	2

表 1.5-3 2025 年度郑湾村采区所在河段颗粒分析表

土工试验成果总表												
孔号及土号--	取土深度	砂土颗粒分析										工程分类
		~> 60 (%)	~> 40 (%)	~> 20 (%)	~> 10 (%)	~> 5 (%)	~> 2 (%)	~> 0.5 (%)	~> 0.25 (%)	~> 0.075 (%)	~> 0.05 (%)	室内定名
--	m											
ZKz5-1	1.2-1.4				4.9	1.8	15.4	18.7	14.7	7.6	36.9	中砂
ZKz5-2	2.6-2.8						16.2	21.8	13.5	7	41.5	中砂
ZKz5-3	5.4-5.6			9.9	18.3	2.1	3	15.4	9.5	5	36.8	砾砂
ZKz7-1	1.6-1.8						6.7	16.2	26.9	11.2	39	中砂
ZKz7-2	3.4-3.6					5.7	23.5	16.8	17.3	5.7	31	砾砂
ZKz7-3	5.1-5.3	17.7	5.2	0	3.5	8.7	20.7	12.4	6.9	4	20.9	砾砂
ZKz10-1	1.3-1.5					1.2	17.9	28.1	21.5	11	20.3	中砂
ZKz10-2	3.4-3.6					20.9	8.1	9	8.1	5.8	48.1	砾砂
ZKz12-1	1.5-1.7		21.8	9	0.9	4	13.5	22.2	7.8	2.8	18	砾砂
ZKz12-2	3.2-3.4				3.3	8.2	27.8	29	11.6	3.4	16.7	砾砂
ZKz14-1	1.3-1.5					1.2	17.9	28.1	21.5	11	20.3	中砂
ZKz14-2	3.2-3.4			1.1	5.7	8	30.3	24	12.7	5.7	12.5	砾砂
ZKz14-3	5.6-5.8			3.6	2	9.2	30.4	23.3	13.4	7.6	10.5	砾砂

## 2 编制依据

为规范开采河道河砂，强化生态优先、总量控制、从严监管的管理理念，平桥区水利局强化规划刚性约束，严格按照《河南省河道采砂管理办法》（第 149 号令）、《河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河道采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的意见》（豫水河〔2021〕3 号）的要求，依照《河道采砂规划编制与实施监督管理技术规范》（SL/T423-2021）编制年度采砂实施方案。通过年度采砂实施方案来贯彻执行采砂规划，确保不超出规划的可采区和年度控制开采量，保证采砂规划的落实。2025 年平桥区水利局根据规划河道的河砂储备情况，在确保河流河势稳定、生态安全的情况下，结合当地建筑市场用砂估算和采砂企业年度生产计划，编制《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实施方案》。

### （1）有关法律法规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 年 7 月 2 日修订）
- 2) 《水利部关于河道采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水河湖〔2019〕58 号）；
- 3) 《河南省河道采砂管理办法》（第 149 号令）；
- 4)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河道采砂管理的意见》（豫政办〔2018〕56 号）；
- 5) 《信阳市河道采砂管理条例》（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 6) 《信阳市进一步推进河道采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指导意见》（信办〔2023〕8 号）；
- 7)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河道采砂现场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豫水管〔2018〕111 号）；
- 8)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河道采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的意见》（豫水河〔2021〕3 号）；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9)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水利系统河湖管理保护网格化监管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豫水河〔2019〕4号）；

10)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格式的通知》（豫水管〔2018〕85号）；

11) 《河南省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启用河南省河道砂石电子采运管理单系统的通知》（豫河办〔2024〕18号）；

12)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全省河道采砂禁采期的公告》（2019年6月6日）；

13) 《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关于推行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制度的通知》；

14) 《信阳市河道采砂现场监督管理制度》（信水河〔2022〕16号）；

15) 《信阳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河道采砂刚性约束要求的通知》（信水河〔2024〕5号）；

### (2) 有关技术标准文件

1)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GA/T367-2001）；

2) 《水利视频监视系统技术规范》（SL515-2013）；

3) 《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28181-2016）；

4) 《河道采砂规划编制与实施监督管理技术规范》（SL/T423-2021）。

### (1) 有关文献、资料

1) 《中国河湖大典 淮河卷》；

2)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河道采砂规划（2022~2026年）》；

3)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2年度实施方案》

4)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

5)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4年度实施方案》。

### 3 采运砂方案

#### 3.1 采砂实施许可方式

依据《河南省河道采砂管理办法》及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信阳市河道采砂管理条例》，河道采砂实行许可制度。该制度是规范河道采砂管理、保障河道采砂活动依法有序开展的关键举措。

平桥区水利局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河道采砂的许可审批及许可证颁发工作。平桥区人民政府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可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河道砂石资源实施统一经营管理。

结合河南省河道采砂可视化应用系统对资料提交的要求，采砂企业申请办理河道采砂许可，需向平桥区水利局提交以下材料：

- （一）河道采砂申请书；
- （二）营业执照；
- （三）开采的地点、深度、范围及数量；
- （四）河道采砂机具与相应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 （五）砂石堆放地点、弃料处理及现场平整方案；
- （六）与有利害关系的第三方达成的协议；
- （七）无违法采砂行为承诺书；
- （八）安全生产承诺书；
- （九）生态修复承诺书。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作出准予许可的决定，并向申请人颁发河道采砂许可证。

河道采砂许可证颁发后十个工作日内，发证部门须在采砂点岸上醒目位置设立公告牌，载明采砂许可证编号、有效期、采砂人名称、开采范围、开采量、采（运）砂船舶编号、联系方式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严禁伪造、涂改、买卖、抵押、出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河道采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砂许可证。河道采砂许可证有效期不超过一年。有效期届满或已达到许可开采量的，河道采砂许可证自行失效，采砂人应立即终止采砂活动。

### **3.2 开采控制条件**

#### **3.2.1 开采期限**

开采期：本次《实施方案》开采期限控制在河道采砂许可证颁发之日起至2026年6月14日之间。

因防洪、河势改变、水工程建设、水生态环境遭受严重改变以及有重大水上活动等情形不宜采砂的，平桥区水利局可依法依规在规定的开采期内规定临时禁采期，并予以公告。

#### **3.2.2 开采范围**

根据《采砂规划》的规划原则，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兼顾综合利用各方面的要求，对2025年度的采砂范围进行了确定，具体详见下表，

各采区控制坐标详见附表。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表 3.2-1 郑湾村采区控制点坐标统计表

编号	左岸坐标值(m)		编号	右岸坐标值(m)	
	X	Y		X	Y
L1	3588409.263	481086.223	R1	3587912.917	481081.271
L2	3588409.141	481116.667	R2	3587913.144	481121.275
L3	3588405.311	481151.542	R3	3587923.310	481274.213
L4	3588400.308	481206.593	R4	3587922.894	481327.590
L5	3588418.279	481265.277	R5	3587938.294	481375.195
L6	3588470.758	481309.657	R6	3587948.172	481402.438
L7	3588518.950	481354.340	R7	3587971.635	481447.677
L8	3588566.979	481402.978	R8	3587993.506	481493.381
L9	3588616.306	481420.266	R9	3588233.081	481622.215
L10	3588637.264	481409.068	R10	3588343.368	481508.626
L11	3588689.843	481407.179	R11	3588397.786	481510.890
L12	3588740.208	481399.269	R12	3588460.544	481556.282
L13	3588790.959	481392.409	R13	3588509.375	481585.535
L14	3588838.276	481376.208	R14	3588558.400	481610.117
L15	3588888.483	481367.869	R15	3588607.090	481642.779
L16	3588941.539	481346.282	R16	3588752.826	481723.296
L17	3588990.551	481327.322	R17	3588814.219	481745.374
L18	3589039.785	481312.298	R18	3588870.195	481752.719
L19	3589090.101	481316.510	R19	3588964.599	481756.164
L20	3589139.438	481303.328	R20	3589014.910	481760.293
L21	3589208.407	481306.806	R21	3589084.945	481757.073
L22	3589259.334	481310.153	R22	3589138.750	481749.928
L23	3589312.012	481307.119	R23	3589196.137	481729.715
L24	3589360.351	481319.907	R24	3589247.407	481731.816
L25	3589410.631	481325.617	R25	3589299.756	481729.980
L26	3589464.233	481328.371	R26	3589346.063	481724.904
L27	3589513.746	481337.299	R27	3589399.837	481719.531

备注：本坐标系采用 2000 坐标系

按照采区划定的开采范围坐标，在开采边线上埋设水泥界桩，并在界桩上涂刷醒目的红白相间油漆，如图所示：



图3.2-1 开采范围边线界桩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 3.2.3 年度控制开采高程

2025 年度实施方案以控制开采高程和控制开采量双项指标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采砂作业控制。控制开采量是采砂管理的一项重要控制指标，是控制采砂规  
模的重要依据。对河道采砂实行开采高程控制是维护河势稳定、保障防洪和通  
航安全的一项重要措施。开采后大部分区域位于水下，采用 30m×30m 网格化测  
量，严格把控最低开采高程，开采过程中及时对开采位置进行调整以控制底高  
程，详见下表。

表 3.2-2 采区控制开采高程表

桩号	现状深泓高程	控制开采高程	#挖深+、填高-(m)
K9+410	88.93	88.93	0
K9+481	89.63	87.5	2.13
K9+500	89.57	87.49	2.08
K9+600	89.23	87.45	1.78
K9+700	85.7	87.4	-1.7
K9+800	85.93	87.36	-1.43
K9+900	88.97	87.31	1.66
K10+000	87.45	87.27	0.18
K10+100	88.89	87.22	1.67
K10+200	86.21	87.18	-0.97
K10+300	87.37	87.13	0.24
K10+400	88.46	87.09	1.37
K10+500	88.99	87.04	1.95
K10+600	86.66	87	-0.34
K10+700	88	86.95	1.05
K10+800	89.23	86.91	2.32
K10+900	88.94	86.87	2.07
K11+000	85.99	86.82	-0.83

### 3.2.4 年度控制开采量

根据《采砂规划》中对 2025 年度控制开采量要求及现状各砂场的实际情  
况，2025 年度计划开采砂石总量为 84.00 万 m<sup>3</sup>，不高于《采砂规划》中划定的  
2025 年度控制开采量（103.00 万 m<sup>3</sup>），符合《采砂规划》要求。

各采区控制开采量详见下表：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表 3.2-3 郑湾村采区控制开采量计算表

桩号	间距	挖方			
		L(m)	A(m <sup>2</sup> )	$\bar{A}$ (m <sup>2</sup> )	V(m <sup>3</sup> )
K9+410.00			579.02		
K9+500.00	90.00		1354.62	966.82	87013.80
K9+600.00	100.00		777.36	1065.99	106599.00
K9+700.00	100.00		1011.56	894.46	89446.00
K9+800.00	100.00		888.82	950.19	95019.00
K9+900.00	100.00		768.64	828.73	82873.00
K10+000.00	100.00		581.11	674.88	67488.00
K10+100.00	100.00		538.73	559.92	55992.00
K10+200.00	100.00		556.81	547.77	54777.00
K10+300.00	100.00		690.31	623.56	62356.00
K10+400.00	100.00		744.47	717.39	71739.00
K10+500.00	100.00		1245.74	995.11	99510.50
K10+600.00	100.00		985.43	1115.59	111558.50
K10+700.00	100.00		1078.70	1032.07	103206.50
K10+800.00	100.00		982.36	1030.53	103053.00
K10+900.00	100.00		1261.88	1122.12	112212.00
K11+000.00	100.00		1183.24	1222.56	122256.00
工程量					1425099.30

说明：经颗分实验计算采区砂石可利用系数为 0.59，采区控制开采量约为 84.00 万 m<sup>3</sup>

### 3.2.5 开采控制措施

#### （一）严格合规开采

采砂企业须依法取得采砂许可证，并严格按许可证要求作业，严禁擅自改变作业方式，不得超范围、超深度、超期限、超许可量开采，禁采期内严禁开采。

#### （二）强化动态监管

以河道地形实测资料为基础，在开采前、开采中、开采结束后各进行一次测量，形成三维数据，通过比对反映采区真实变化，满足网格化管理要求。

将监测到的采区各项指标与日常采运砂车辆过磅汇总数据形成的监管日志进行对比，确保现场监管科学规范，保障采砂不超范围、不超控制开采高程、不超控制开采量。

### 3.3 堆卸砂场设置

#### 3.3.1 临时堆砂场设置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河砂上岸后需进行控水处理，河滩区域可根据实际情况设置部分临时堆砂场，同时堆砂场需配套新建三级沉淀池，控出的污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合格后，方可排放。临时堆砂高度不超过 4 米，为便于现场监管堆砂高度，堆砂场地应设置标尺进行监测。

停采后，临时堆砂须尽快清运完毕；汛期来临前或接到防汛通知时，须及时将临时堆砂场内的河砂清运至储砂场，并对堆砂场地进行平整，消除安全隐患，保障行洪畅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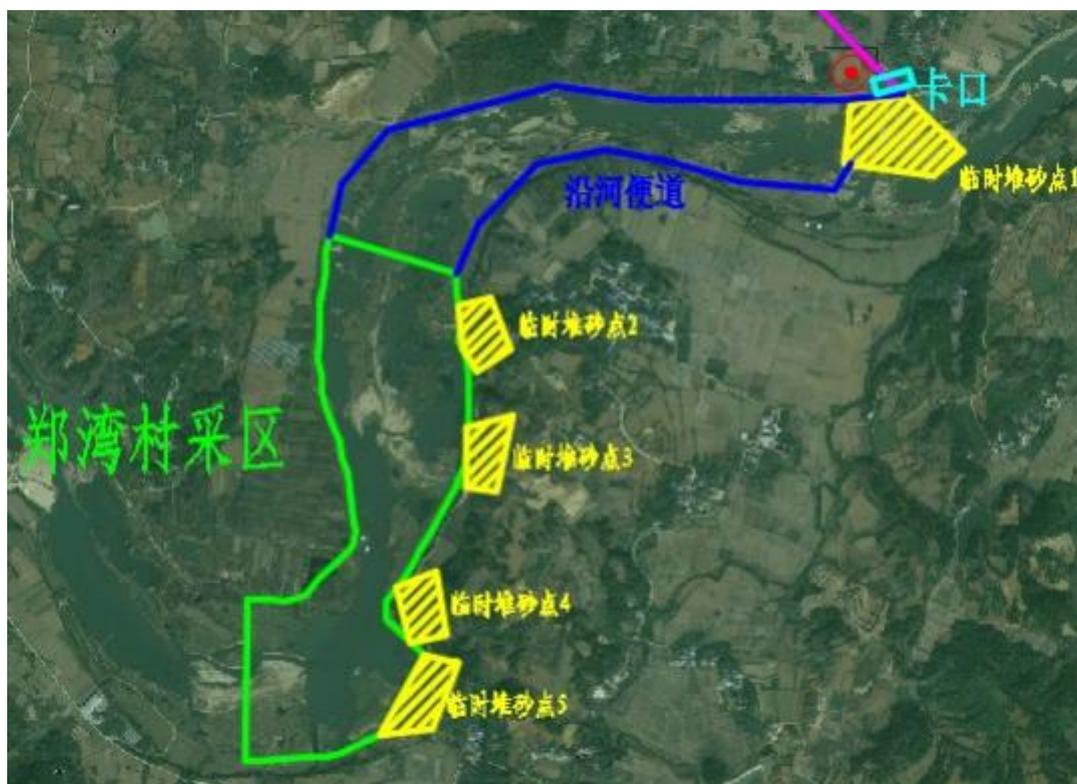


图3.3-1 临时堆砂场平面布置图

### 3.3.2 储砂场设置

#### 3.3.2.1 储砂场设置原则：

（一）采砂和储砂要分开进行，开采的河砂需先在岸滩临时堆砂点控干水分，再运到储砂场；采砂点到储砂场的转运路线必须固定，并报发证部门备案。临时堆砂点存放的河砂，3 天内要转到储砂场。

（二）砂石料储存要做好防扬尘全覆盖，露天堆放的高度不超过 4 米，堆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放场地要设置限高标识和警示牌；其他裸露的地面得采取绿化、覆盖、固化、洒水等办法防止扬尘。

（三）运砂车辆驶出储砂场前，必须把底盘和车轮冲洗干净；车辆要密闭全覆盖，不准泄漏、遗撒河砂，也不能超限超载。

（四）平桥区水利局及相关部门要加强对储砂场的监督检查，重点关注砂石转运、存放和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发放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储砂场出口要安排专人，根据计重结果填写发放管理单，没取得管理单的运砂车辆（船只）不能驶出。

### 3.3.2.2 三里岗储砂场设置情况

（一）三里岗储砂场是本年度实施方案规划的唯一储砂场，为原有场地，位于平桥区王岗乡三里岗，占地约 78.2 亩，距离采区约 5.3km。

（二）已经按照“六有”标准建好，包括全封闭围挡、出入卡口、冲淋设施、地磅、自动计费系统和电子监控系统。

（三）设有一个出口，出口道路采用混凝土硬化，配备了车辆冲洗和地磅计重设施，由专人负责设备的使用、维护和保养。



图3.3-2 三里岗储砂场现状照片

### 3.3.2.3 场内泥砂分离作业

泥砂分离原则：开采出的河砂产出常常含有泥土、黏土等杂质，会影响砂的级配，建筑行业对砂的质量有严格的规范要求，为了不影响开采出的砂石销售，需要对部分含泥量较大的河砂进行泥砂分离作业，降低其含泥量。

#### （1）取水要求

企业需要向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取水许可申请，并附具相关材料。经许可，下发取水许可证后方可进行取水作业。未取得取水许可、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手续，不得作业。

#### （2）现场管理要求及环保安全措施

##### 1) 安全生产管理

泥砂分离作业时，安全生产至关重要。要选用质量达标设备并正确安装，定期维护。为员工提供专业培训，制定完善安全制度并严格执行，在作业现场设置警示标识与防护设施，加强电气管理，全面保障人员安全与设备稳定运行。

##### 2) 扬尘防治措施

泥砂分离过程中，可采取多种扬尘防治措施。对筛分机等设备全封闭并安装高效除尘器；原料与成品堆存区设防风抑尘网且物料覆盖；运输车辆密闭，出场清洗；作业区及道路定时洒水喷雾降尘，多管齐下有效遏制扬尘。

##### 3) 污水防治措施

泥砂分离过程中，污水防治措施必不可少。泥砂分离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含有大量的泥土和石粉，首先要进行沉淀处理。可以在储砂场设置沉淀池，污水在沉淀池中静置一段时间后，泥土和石粉会沉淀到池底。经过沉淀后的上清液可以通过水泵抽回泥砂分离机进行循环利用，这样可以节约水资源。对于沉淀在池底的泥浆，可以采用压滤机等设备进行泥水分离，得到的泥饼可以作为废料处理，例如用于土地复垦等，而分离出的水也可以进一步净化后用于泥砂分

离作业。

### （3）泥砂分离工艺

进料：首先，将储砂场内需要清洗的砂石通过输送带或者装载机输送到泥砂分离机的进料口。在进料过程中，要控制好进料速度，避免进料过快导致泥砂分离机堵塞。

清洗：砂石进入泥砂分离机后，在水的作用下开始清洗过程。水的用量要合适，通常水与砂石的比例在 1:1 至 1:2 左右。如果水太少，无法有效地将杂质冲洗掉；如果水太多，会增加后续污水处理的负担。在清洗过程中，泥砂分离机的运行参数要根据砂石的性质和杂质含量进行调整。例如，对于杂质较多的砂石，要适当提高泥砂分离机的转速，以增强清洗效果。

脱水和筛分：清洗后的砂石含水量较高，需要进行脱水处理。可以采用振动脱水筛，通过振动的方式将砂石中的水分分离出来。振动脱水筛的筛网孔径要根据砂石的颗粒大小来选择，一般在 3-10mm 左右。在脱水的同时，还可以进行筛分，将不符合粒度要求的砂石颗粒分离出来。

出料和堆放：经过脱水和筛分后的干净砂石通过输送带或者其他运输工具输送到指定的堆放区域。堆放区域要保持干燥，防止砂石再次受到污染。

## 3.4 运砂方案

结合采区实际情况，郑湾村采区开采的河砂由运砂车辆沿淮河两岸现状乡村道路向北约 5.3km 至平桥区王岗乡三里岗储砂场。

运输路线见下图。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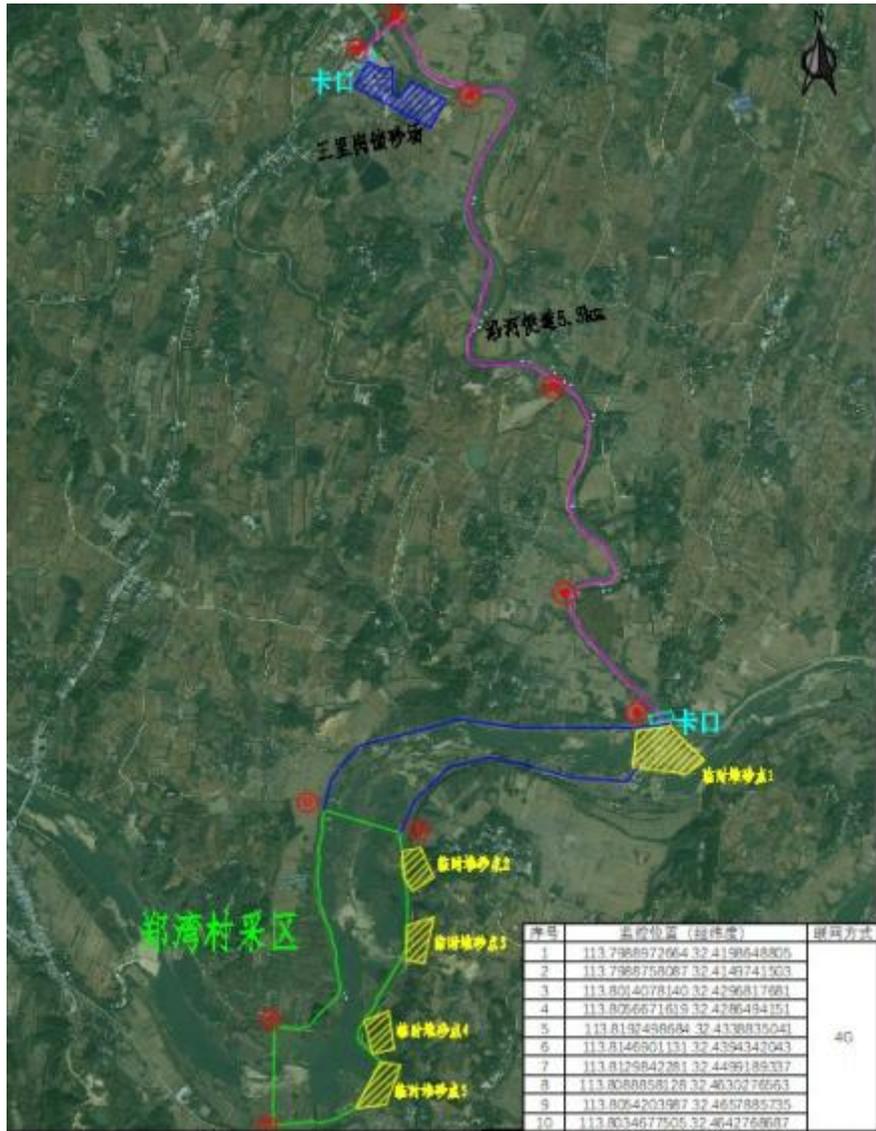


图3.4-1 运输线路图

对采运砂实行“三磅一线”的监管原则，所有运砂车辆出采砂场（临时堆砂点）卡口和进出储砂场时均需过磅，运砂路线关键部位布设监控设施，确保运输车辆按照划定的运输路线行驶。

开采的河砂按照方案要求，运至平桥区王岗乡三里岗储砂场储存待售。运输采用汽车运输，运输路线必须采用方案既定的路线运输，车速不超过30km/h，每辆车必须保持20m以上车距。所有运输车辆必须做好河砂覆盖工作，确保河砂不洒落、不滴水，运输车辆出厂清洗，严禁车辆超载。同时为控制扬尘污染，要沿运输主干道配置4辆洒水车，根据路面的尘土情况，每天4次沿路洒水降尘，保证运输主干道无扬尘。

## 4 采砂作业

### 4.1 作业方式

2025 年度计划开采一处采区，结合往年采砂经验及采区实际情况，确定采用旱采与水采相结合的作业方式，具体流程按以下步骤有序推进：其中采区内的浅水区或滩地实行旱采，由挖机直接挖掘河砂，挖掘完成后通过铲车转运至指定的水洗轮作业区；采区内的深水区实行水采，由采砂船直接开采河砂，开采作业结束后，立即通过提砂船转运至水洗轮作业区。

后续启动水洗处理流程：根据设备处理能力，用铲车或输送带将河砂均匀送入水洗轮进料槽，水洗轮启动后，借助叶轮带动河砂持续翻滚，同时配合高压水流冲洗去除砂中杂质；冲洗产生的泥水直接排入三级沉淀池（尺寸不应小于 30m×10m×3m），需待池内泥水充分静置沉淀后，经水质检测确认合格，方可将上层清水排入河道。

水洗后得到的干净河砂，堆至临时堆砂点，由运砂车按序转运，最终送至储砂场进行妥善存放。

### 4.2 作业时间

采砂作业时间为每天的 7 时至 19 时。

### 4.3 采砂机具

在采砂作业过程中，开采方式与机具选用需严格遵循相关规范要求。其中，采用旱采方式开采时，应选用反铲式单斗液压挖掘机（履带式），且该机具总臂长不得超过 6m，功率需小于 220kW；采用水采方式，则通过采砂船开展开采作业，具体选用射吸式采砂船进行采砂作业，采砂船的功率应控制在 400kW 以内。同时，依据《采砂规划》中的相关要求，各采区的机械数量需结合采砂总量以及往年各年度开采能力综合确定，关于采区基本情况、采砂作业方式、机具及数量的详细信息，具体如下表所示。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表 4.3-1 采区机械数量表

采区名称	采区范围	采砂河段长度 (m)	采砂河段面积 (万 m <sup>2</sup> )	控制开采高程 (m)	采砂控制总量 (万 m <sup>3</sup> )	储砂场名称	采砂机具配置			
							采砂船 (艘)	提砂船 (艘)	挖掘机 (辆)	铲车 (辆)
郑湾村采区	K9+410 - K11+000	1590	59.48	88.93 - 86.82	84.00	三里岗储砂场	6	6	4	2

## 5 采砂作业管理

### 5.1 管理单位及职责

为了保证年度采砂方案的顺利实施，强化监督管理，根据《河南省河道采砂现场管理暂行规定》和《河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河道采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的意见》（豫水河[2021]3 号），平桥区对本年度采砂河段逐级逐段落实了河道采砂管理河长责任人、行政主管部门责任人、现场监管责任人和行政执法责任人，简称“四个责任人”，并面向社会进行了公示公告，责任人具体如下：

所属县 (市、 区)	重点河段、 敏感水域		河长责任人		行政主管部 门责任人		现场监管责任人		行政执法责任人	
	河湖 名称	位置	姓名	单位/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职务	姓名	单位/职务
平桥区	淮河	平桥区 区段	古 生 辉	区委常 委、 区政府党 组副书 记、	王 祖 生	区水利 局局长	饶 学 立	区河砂事 务中心主 任	贺 兵	王岗乡综合行政 执法队队长
									石 文 东	高粱店乡综合行政 执法队队长

按照“谁许可、谁监管”的原则，由平桥区水利局负责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河道采砂监督管理等相关工作，日常具体监管工作委托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承担。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系平桥区水利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科级，法人代表饶学立，现有编制 35 人。主要职责：负责全区河砂法律法规政策宣传教育、日常巡逻、矛盾纠纷调处、维护河道水生态环境等工作；完成区水利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由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抽调至少 4 人组建采砂现场监管中队，进行现场监管，由采砂企业明确至少 3 名现场管理人员组建企业内部管理队伍，进行现场 24 小时监管，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两支管理队伍均应在“五化”“五统一”原则下，联合辖区乡政府、村民委员会共同加强对许可采砂事前、事中、事后定期组织对采砂范围、深度、方量进行监测，坚决防止超期限、超范围、超深度、超许可量开采等问题发生。加强对许可采砂“采、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运、销”三个关键环节和“采砂业主、采砂船舶和机具、堆砂场”三个关键要素的监管。督促采砂企业严格按照方案要求，落实“六定”“六有”等管理措施，及时清运采砂过程中产生的砂石堆料、弃料，平整河床、整修河岸，落实“边开采、边修复”各项措施，防止开采河砂造成水体污染和环境污染。

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监管人员暂定名单如下：

王明轩：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副主任

段满礼：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巡查中队队长

范超：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巡查中队队员

卢小全：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巡查中队队员

柴宝萍：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巡查中队队员

以上监管人员可根据工作需要进行调整或增加。

采砂企业现场管理人员由采砂企业在采砂现场公示，以公示名单为准。

## 5.2 现场监管方案

### 5.2.1 基本思路

河砂资源管理开发按照“五统一”的原则，即统一规划、统一开采、统一运输、统一销售、统一管理，

### 5.2.2 实施方法

(1) 采砂方案和开采进度计划。严格落实“六定”制度，即：定时间、定地点、定范围、定方量、定船只、定功率，河砂的开采坚持“生态优先、科学规划、总量控制、有序开采”的原则，科学划定年度河砂禁采区和可采区，并由平桥区水利局予以公告。

(2) 河砂的统采。河砂开采坚持“定量统采”的原则，按照规划开采方量，采砂企业按行政许可程序向平桥区水行政主管部门申办《河道采砂许可证》并组织开采。

(3) 河砂的统销。开采的河砂由政府授权国有平台公司统一组织销售。河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砂销售优先保障县（区）内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建设用砂。要树立产业发展理念，探索建立品牌营销模式，按照不同用途、不同砂质进行河砂分类包装，统一营销。

### 5.2.3 规范河砂开采和运储

（1）禁采区和保留区现场管理。一是坚持属地管理原则。严格落实“河长制+警长制”，形成河长警长（属地派出所长）主抓、部门联动、上下协同、社会参与的河砂管理工作新格局；二是加强考核监督。对属地管理乡镇进行工作考核，依据考核结果进行奖惩，做到奖罚分明；三是加强禁采区域的监督。由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属地乡镇政府共同负责，明确工作职责；四是完善视频监控网络建设，实现智能化管理；五是完善巡查制度。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属地乡镇加强日常巡查的力度和密度，维护河道采砂的正常秩序。

（2）采砂作业现场管理。平桥区水利局履行行政监管职责，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具体负责全区的河砂开采和现场监管工作。建立现场监管制度，落实具体监管人员，履行监管职责。对采砂企业进行全过程监管。并对平桥区水利局负责。

（3）堆砂场设置及管理。在河道内设置的临时堆砂点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和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由采砂企业负责建设，并按照要求及时清运。汛期或高水位时按要求清运完毕，不占用行洪河道。

（4）河砂运输管理。河砂实行“专车专运”。按照“四统一”（统一监管、统一密闭改造标准、统一标识、统一安装定位系统）要求，规范河砂运输车辆管理，严格执行河道砂石电子采运管理制度，规范河砂开采、运输、销售等过程管理。

（5）河砂采运管理。

1) 河道砂石需运离许可采区、疏浚作业区等河道管理范围的，由砂场业主或清淤疏浚出料人员登录河道砂石电子采运管理信息系统填写、上传信息，生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成唯一的二维码，实行一车次一码，最后统一由负责监管的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人员审核确认

2) 河道砂石运抵装卸点装卸、料场堆存前，承运人应向有关经营主体出示河道砂石电子采运管理单。

3) 装卸点、料场、砂石接收等有关经营主体，必须履行河道砂石运输信息查验义务，承运人无法提供合法有效的河道砂石采运管理单的，有关经营主体需暂停接收、装卸、过驳，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及时报告水行政主管部门。

4) 河道砂石经销售后需运离装卸点、料场堆存前由有关经营主体登录河道砂石电子采运管理信息系统填写、上传信息后生成唯一的二维码，实行一车次一码。

5) 在砂石车辆运输过程中，水利部门会同交通运输部门通过联合执法，要求砂石运输车辆提供河道砂石电子采运管理单，对无法提供河道砂石电子采运管理单或提供的河道砂石电子采运管理单明显与实际运输情况不符的运输车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 5.2.4 采砂运输管理

为尽量避免砂料运输过程中对现有道路交通环境的影响，坚持做到“少破坏、多保护、少扰动、多防护，少污染、多防治”，使环境保护达到要求。

(1) 转运前提前做好河砂运输计划，合理确定砂料运输车辆的行驶路线及时间。

(2) 为了乡村路口安全，乡村道路上运输车辆速度不得超过 30km/h，县道、省道、国道严格按照交规控制车辆运输速度。

(3) 车辆运输不可超载，运输砂料车辆上层适量喷水降尘，并用苫布覆盖严密，防止泄漏和遗撒。在居民集中路段和储砂场周边 1 公里范围内，应设置禁鸣标识。

(4) 车辆出场前必须清洗干净，保证车辆冲淋清洁后方可放行，防止带泥

上路。

(5) 运输主干道配置洒水车定时洒水，控制扬尘污染。

(6) 服从并积极配合落实环境保护部门的统一调度，落实应急环保措施。

### 5.2.5 采砂管理能力建设

(1) 管理能力建设

1) 采砂管理队伍建设

以现有河砂管理队伍为基础，每个采区、储砂场每天派驻人员现场驻点管理。实行“警长+河长”制，同当地派出所联合执法。

2) 驻点建设

各个采区建设办公室 1 间、监控室 1 间。

(2) 巡查装备配备

配备执法管理车 5 辆、摄像机 2 台、执法记录仪 5 台。

(3) 加强制度建设，规范监管，落实责任

平桥区水利局和平桥区河砂事务中心要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河道采砂监管人员行为准则》、《河道采砂监管信息报送制度》、《河道采砂巡查制度》、《河道采砂管理人员学习制度》、《河道采砂管理人员考勤制度》、《河道采砂监管责任追究制度》等，按照制度规范监管行为，对违规违纪人员严肃追究责任。各采区作业期和禁采期，现场监管人员加强不定时巡查，每周巡查次数不少于 3 次，并认真填写巡查记录。

(4) 采砂信息主动公示

采砂企业在可采区起、止断面及每隔一段距离设置采砂公告牌，向社会公示采砂场名称、开采单位、法人代表、联系方式、年度许可开采量、开采范围、作业时段等基本信息，并公示河段河长、水利主管部门、行政执法和现场监管四个责任人，接受群众监督。

(5) 创新管理理念，推广惠民措施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依托储砂场建设“河砂便民超市”，采用就近供砂、适当补贴方式服务群众；对县域用砂量大的重点项目，确定专人联系，在保障用砂的同时，防止不法分子假借重点项目之名倒卖河砂。

建设河砂收益反哺机制，从年度采砂收益中拿出一定比例的资金，用于补助采砂河段的乡镇和村组，用于当地基础设施维护和河道生态修复等，缓解河砂开采过程中的社会矛盾。

### 5.2.6 采砂动态监测管理措施建设

以维护河道安全为长期目标，并规范河道采砂秩序，保障河道采砂总体平稳、可控，建立一套结合采砂行业特点的、依托科技信息化手段、对采砂全流程进行精准监控的、具有长效机制的动态采砂监管系统，通过河道采砂监管大数据平台实现对采砂场、挖掘机具、采砂船、运砂车辆进行远程实时动态监管，以“技防+人防”相结合，以“科技+管理”为根本，对采砂行业的开采、运输、销售等多点环节有效监管，确保河道采砂行业管理秩序稳定、局势可控，且有效遏制非法采砂行为。

河道采砂监管大数据平台是以河长制为研究背景，对河道砂石监管现状进行深入调研与需求分析，针对河道砂石无序、超采、乱采和盗采等现状，为确保河道采砂管理秩序稳定、局势可控、有效遏制非法采砂行为。本系统主要功能包括监管一张图、轨迹回放、监管大数据、智能报警中心、采砂监控管理、区划管理、可采区监控管理等。

#### 5.2.6.1 采砂监管系统

##### 1) 系统架构



图5.2-1 系统架构图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云台控制线等线路上加装合适避雷器，摄像头必须在避雷针顶点下倾 45° 保护范围内，接地导线接地电阻不应大于 4 Ω，能在复杂的天气条件下可靠工作。监控摄像头图像满足 OSD 设置标准：满足《视频图像文字标注规范》(GA/T751-2008) 要求，摄像头视频监控图像显示内容包括监控点名称、日期、星期。名称显示在右下角，名称命名格式为县（区）—乡—一点位位置，OSD 属性“不透明、不闪烁”，OSD 字体“自适应”、对齐方式“自定义”、OSD 颜色“黑白自动”；日期、星期显示在右上角，时间格式“24 小时制”，日期格式“××××/××/××（年月日）”。2025 年度《实施方案》布置已建及新建监控点位见下表：

序号	监控位置	位置（经纬度）	联网方式	备注
1	采砂作业区域	113.7988972664, 32.4198648805	4G	新建
2		113.7988758087, 32.4149741503		
3		113.8014078140, 32.4296817681		
4		113.8056671619, 32.4286494151		
5	郑湾村采区卡口	113.8192498684, 32.4338835041		已建
6	运砂车行驶沿河路	113.8146901131, 32.4394342043		
7		113.8129842281, 32.4499189337		
8		113.8088858128, 32.4630276563		
9		113.8054203987, 32.4657885735		
10	三里岗储砂场卡口	113.8034677505, 32.4642768687		
11	三里岗储砂场	113.8026943513, 32.4627818583		
12		113.8073026478, 32.4606467512		
13		113.8082098961, 32.4624211484		
14		113.8059586813, 32.4633521219		

### b) 卫星定位系统建设

采砂区域要按照年度采砂规划设置范围设置电子围栏，采砂船、挖掘机具、运砂车辆要统一标识、统一编号、统一安装卫星定位系统，采砂船、采砂挖掘机具要在规定的作业区域内作业，运砂车辆要按照规定的运砂线路运砂。

前端实时卫星定位系统要与平桥区河道采砂动态监控管理中心联网，监控管理中心可以随时调用卫星定位信息，进行轨迹回放，卫星定位信息要在中心进行信息存储，存储时间为6个月及以上。监控管理中心可以对采砂区域电子围栏信息进行集中管理，接收并存储采砂现场非法越界报警信息。

2025 年度拟新建卫星定位系统见下表。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表 5.2-1 拟新建卫星定位系统情况简表

GPS 终端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套）
郑湾村采区采砂船	实时定位	6
运砂车辆 GPS 终端	实时定位	根据实际需要
挖掘机 GPS 终端	实时定位	4
铲车 GPS 终端	实时定位	根据实际需要

c) 储砂场现场管控系统建设

按照“六有”（卡口、地磅、冲淋、监控、围挡、电脑计重收费系统）标准建设储砂场现场管控系统。该系统能自动进行车辆识别，自动产生计重收费信息，实现信息存储，并具备信息不可篡改功能。

该系统与平桥区河砂监控管理中心联网，并实现计重收费信息永久存储。监控管理中心能自动对可采区、储砂场现场管控系统各项信息进行收集、汇总、分析和打印，能够远程查询过磅单显示称重现场自动抓拍的图片，远程实时掌握库存状态，远程实时动态显示视频信息，能自动控制命令的执行，为各级河砂管理部门管控、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表 5.2-2 已建三里岗储砂场现场管控系统统计表

项目	数量（套）	功能描述
卡口（车辆识别）	2	管理运输车辆
地磅	2	称重
计重收费系统	1	智慧河砂管理
现场监控	4	360° 全方位监控
冲淋	1	清洗降尘
围挡	1	全封闭式管理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表 5.2-3 管控系统现场照片

项目	功能描述	现场照片
卡口	管理运输车辆	
地磅	称重	
计重系统	智慧河砂管理	
现场监控	360° 全方位监控	
冲淋	清洗降尘	
围挡	全封闭式管理	

### 5.2.6.2 采砂监管市县联网应用

**联动监管机制：**建立市、县两级联动监管机制，通过联网应用及时共享监管信息和执法动态，提高跨区域监管的协调性和效率。

**监管数据上报与反馈：**建立采砂数据的统一上报机制，市、县监管部门实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时上传采砂动态数据，并根据数据反馈调整监管措施。

部门协同监管：通过联网平台实现市、县之间以及与其他相关部门（如环保、水利等）的信息共享和协同执法，形成综合监管合力。

### 5.2.6.3 采砂动态监测管理应用需求分析

#### （1）实时监测：

应用程序需要能够实时监测采砂活动，包括采砂船、运砂船、运输车辆实时定位等，目前已实现。

#### （2）数据存储和备份：

提供安全的数据存储和备份机制，以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可用性。

#### （3）移动应用支持：

需要移动应用版本，以便在手机端可以适时查看采砂监测活动和及时收到报警信息推送。

#### （4）数据分析和报告工具：

集成数据分析工具，帮助用户从监测数据中提取有用的见解，并生成高质量的报告，以便做出决策。

### 5.2.6.4 深化信息化措施应用设计

深化采砂活动中的信息化措施应用设计需要综合考虑采砂行业的特点和需求，以下是一些关键设计方面的建议：

#### （1）实时数据采集：

集成实时数据采集功能，允许采砂企业在采砂现场记录关键数据，如采砂位置、开采量、出入库数据等。

#### （2）GIS 和 BDS 集成：

利用地理信息系统（GIS）和全球定位系统（BDS）来跟踪和标记采区的精确位置，并在地图上显示。

#### （3）报告和数据分析：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提供报告生成工具，使用户能够生成可视化报告，汇总采砂活动数据和环境影响数据。同时，集成数据分析工具，以发现趋势和关联性。

### （4）警报系统：

实现实时警报系统，当监测数据出现异常或违规行为时，立即通知相关方。

### （5）移动应用支持：

开发移动应用版本，允许采砂从业者在采砂现场轻松输入数据和查看监测结果。

### （6）数据安全：

采用强大的数据加密和存储安全措施，以确保敏感数据的保护。

## 5.2.7 现场监管制度

（1）监管人员要做好本职工作：检查采砂现场作业，监督砂场按许可证规定采砂；检查储砂点的转运、存放、销售、安全及电子采运单使用。

（2）值班时认真填监管日志，做好交接班记录。

（3）按时到岗，不脱岗漏岗，做好记录；遇紧急情况及时汇报，发现问题要求纠正并宣传法规。

（4）按卫生制度搞清洁，保持环境干净。

（5）督促采砂企业维持采区秩序、遵守夜间禁采，按要求堆砂和处理弃料。

（6）违反制度造成不良影响的，按规定追责。

## 5.2.8 公示公告情况监管

平桥区水利局应在采砂点河道岸边醒目位置、交通路口、采砂点附近村庄，按照《河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河道采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的意见》（豫水河〔2021〕3号）相关规定，设立公示牌，具体内容如下：

（1）四个责任人（河长责任人、行政主管部门责任人、现场监管责任人及行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政执法责任人）公示：包括姓名、职务，电话；

(2)公共媒体公开的：经过批准的河道采砂规划、采砂实施方案和河道采砂许可证的发放及主要内容；

(3)采砂证基本信息公示：包括发证单位、采砂许可证编号、被许可人、有效期、采砂业主名称、采区范围、开采量、作业方式、联系方式等；

(4)采、运、储销流程图公示；

(5)安全管理公示牌、安全警示牌等公示；

(6)采区示意图在显著位置公示；

(7)开采边界指示牌（浮球）公示。

公示牌、警示牌样式参照《河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河道采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的意见》（豫水〔2021〕3号）中公示牌、警示牌的要求，如下图所示：



图5.2-3 信息公示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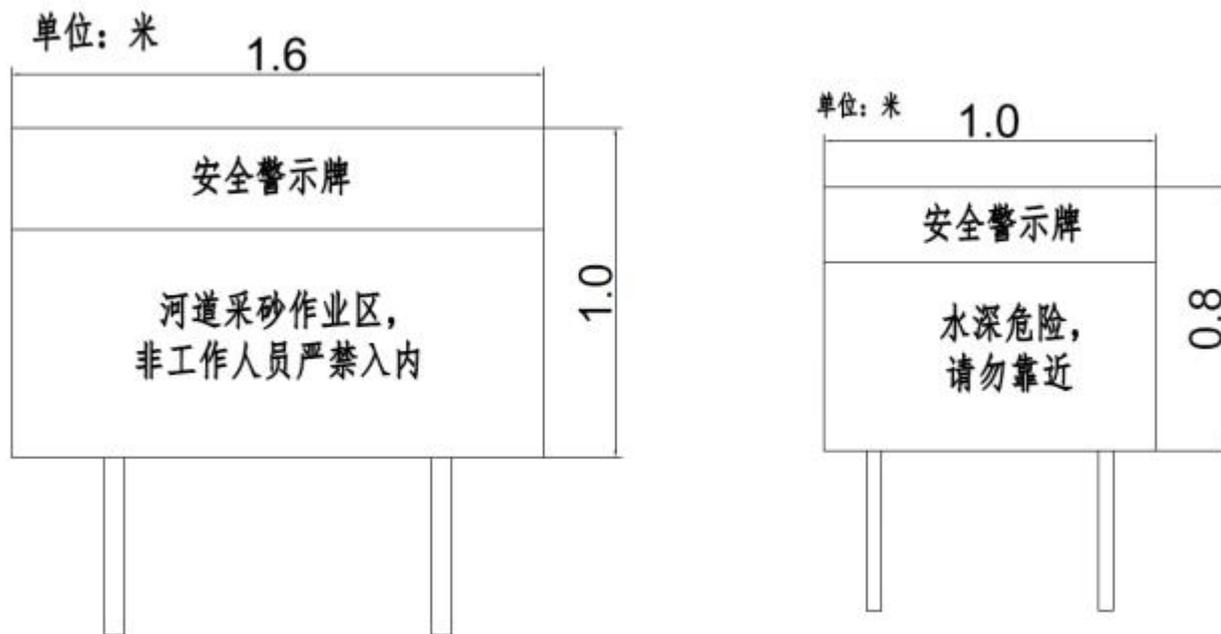


图5.2-4 安全警示牌示例

### 5.3 安全生产管理措施

(1) 采砂企业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加强水行政主管部门、交通运输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等单位的沟通协调，监管好采砂机械日常作业安全。

(2) 所有现场使用的机械操作人员必须配备齐全且持证上岗，严禁无证作业。

(3) 采砂企业所有进入水采现场的采砂机械必须配备足够的救生衣、救生圈、灭火器、灭火栓等安全、消防器材设施，所有机械上人员必须按相关要求正确穿着救生衣。

(4) 遇到恶劣天气环境时应停止采砂作业。

(5) 所有现场采砂机械保证通信畅通。

(6) 采砂企业所有现场采砂机械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指定地点按相关要求作业，严禁超深和超范围开采，严禁超载。

(7) 采砂企业所有现场采砂及运输机械等危险品必须保持足够的安全距离，并做好防火防爆工作。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8）采砂企业机械用电及时做好保护接地或接零，开关箱内严格按照一机一闸一保护配置，所有用电采砂设备传动部位设防护罩。

（9）采砂企业机械设备必须按规定及时进行维修、保养。接岸电时，对岸电线路要经常检查。

（10）采砂企业必须制定应急预案。当事故或险情发生时，应立即采取相应的救险、避险措施，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11）禁采期或发生事故时采砂机械停泊在指定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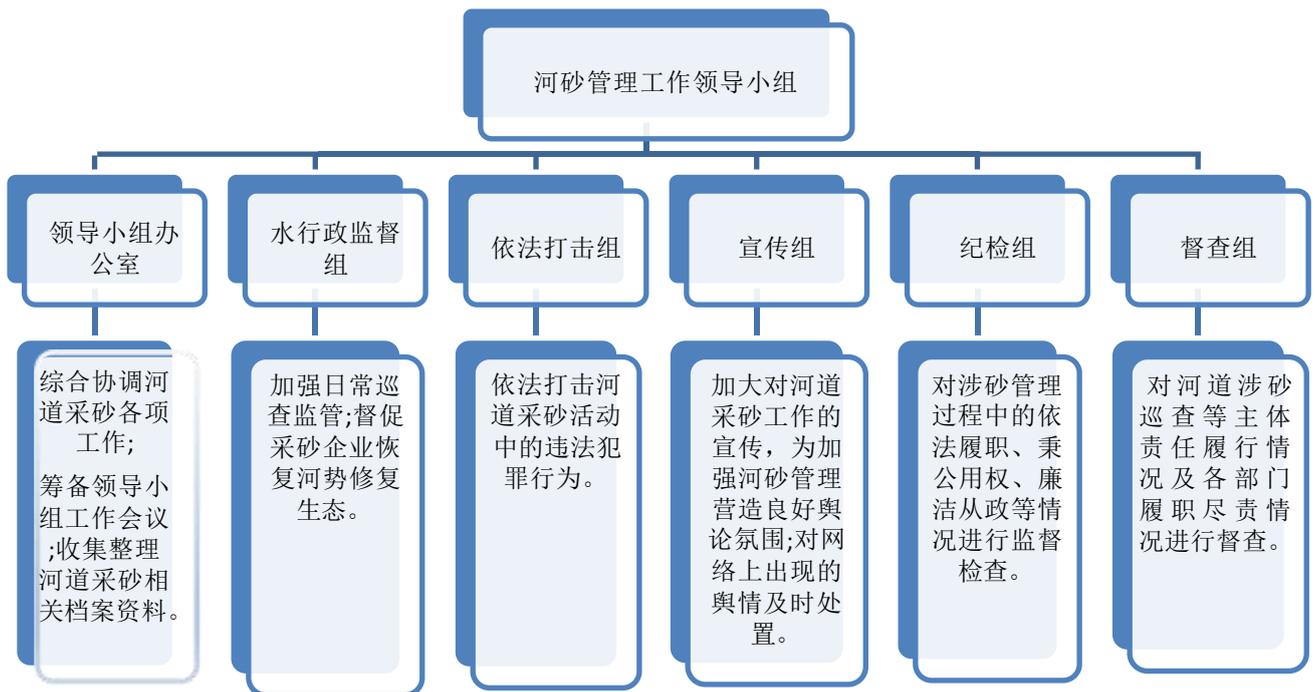
（12）为了采砂机械在停泊期间的安全，值班人员必须认真负责遵守安全制度。

### 5.4 河道采砂风险应急预案

#### 5.4.1 组织机构及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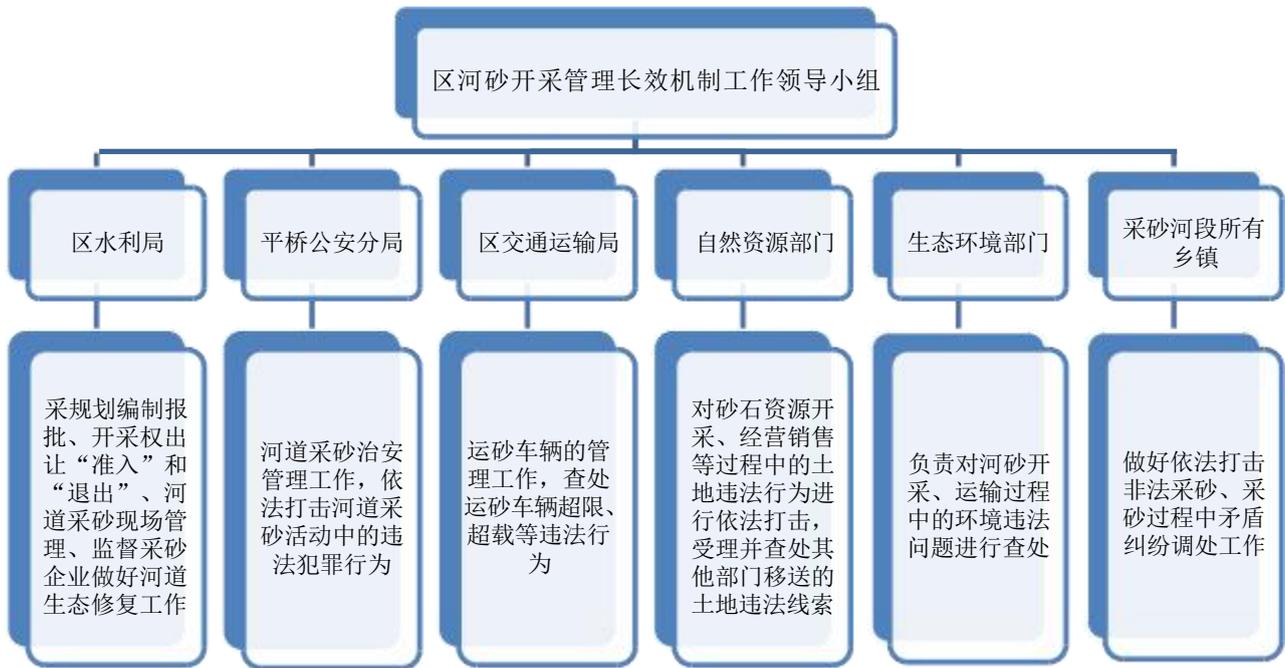
为切实巩固、提高平桥区河砂综合整治成果，确保全区河砂管理工作依法、合规、有序、可控，平桥区委、区政府调整充实了以区委书记任政委、区长任指挥长、区相关处级领导任副指挥长、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各乡镇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区河砂综合整治指挥部，领导小组下设“一办五组”（领导小组办公室、水行政监督组、依法打击组、宣传组、纪检组、督查组），统筹协调各成员单位依法履行行政监督管理、依法打击、宣传及舆情监控、执纪问责、督导检查等各项工作。指导涉砂乡镇政府负责辖区内采砂区域周边环境管理，做好对沿河群众的政策宣传和采砂活动中的矛盾纠纷调处及维稳工作。配合公安机关打击辖区内涉及河道采砂的违法犯罪行为。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为了强化对河砂许可开采的统一领导，平桥区成立了以区长任组长、相关处级领导任常务副组长和副组长的区河砂开采管理长效机制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河道采砂管理工作，其中区水利局负责河砂开采规划编制报批、开采权出让“准入”和“退出”、河道采砂现场管理、监督采砂企业做好河道生态修复工作；平桥公安分局负责河道采砂治安管理工作，依法打击河道采砂活动中的违法犯罪行为；区交通运输局负责运砂车辆的管理工作，查处运砂车辆超限、超载等违法行为；自然资源部门负责对砂石资源开采、经营销售等过程中的土地违法行为进行依法打击，受理并查处其他部门移送的土地违法线索；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对河砂开采、运输过程中的环境违法问题进行查处；采砂河段所有乡镇（王岗乡、高粱店乡）做好依法打击非法采砂、采砂过程中矛盾纠纷调处工作，各部门要按照职责通力配合，根据工作需要开展全区范围内的联合执法行动，不断提升河道采砂管理能力。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 5.4.2 防汛应急抢险预案

#### 5.4.2.1 制定防汛预案

采砂企业在河道采砂时，要编好安全管理和防汛预案，报区防汛和应急管理部门。汛期要和上下游应急救援队伍建防汛联动机制，保持信息畅通，一起做好抗洪防汛，保障安全。

汛期里，所有人员、设备不能在河堤下面过夜，车辆要停在岸上。得给防汛人员培训应急救援知识，提升技能和安全意识。防汛人员电话要 24 小时开机，保证联系畅通。

#### 5.4.2.2 指挥与控制程序

采砂企业负责人是防汛、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的第一责任人，现场安全员、作业队长是直接责任人。如果可能或已经出现防洪、生产安全问题，企业负责人要评估汛情，确认紧急情况做决策、启动应急响应，并及时报区防汛和应急管理部门。

#### 5.4.2.3 应急保障措施

企业要储备应急设备和物资，组建应急队伍并培训演练。应急响应启动后，负责调配抢险设备和物资。

#### 5.4.2.4 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程序

应急抢险时，队员必须穿好救生衣才能到现场，防止落水淹溺。

#### 5.4.2.5 应急结束

如果应急和安全风险降低，或接到区防汛和应急管理部門的解除通知，由现场总指挥宣布应急结束。之后要清理污染物，重建因泄洪开挖的便道，尽早恢复生产。

### 5.4.3 环境保护及风险应急预案

#### 5.4.3.1 可能出现的环境污染

##### 1、油类污染

采砂船油箱密封失效、机械维修时油品滴落、流动加油车输油软管破裂，以及极端天气（如强风）导致船舶碰撞、倾覆引发的柴油泄漏；加油过程中操作不当造成的跑冒滴漏。

##### 2、大气污染

砂石装卸、转运时产生的扬尘；挖掘机、运输车辆等机械燃烧柴油排放的颗粒物。

##### 3、水污染

采砂船含油废水（机舱冲洗水、设备冷却水混有油污）直排；采砂作业搅动河底淤泥导致水体悬浮物超标；未处理的采砂废水（含泥沙、少量油污）直接排入河道。

##### 4、噪声污染

采砂船、挖掘机作业时的机械噪声；运输车辆行驶及装卸砂石的撞击声。

##### 5、固废污染

作业人员生活垃圾（食品包装、塑料瓶）随意丢弃；维修设备产生的废油布、废滤芯未分类收集；采砂过程中产生的弃渣（不符合规格的砂石）乱堆乱放。

### 5.4.3.2 污染防治措施

#### 1、防油类污染

采砂船油箱加装双重密封盖，动力舱底部设集油槽，每周检查密封性能；流动加油车配备防溢阀和紧急切断装置，输油软管每半年更换一次。

#### 2、防大气污染

①建立健全大气扬尘治理制度，明确采砂企业主体责任，设置大气扬尘治理专员，加强对大气扬尘治理的监督。采砂企业要明确各部位、各层级责任人，落实制度，强化措施，保证实效。场区背河侧百分之一百围挡，堆场和扰动滩面百分之一百覆盖，道路百分之一百硬化，运输车百分之一百封闭，出入车辆百分之一百冲洗。

②车辆运输主干道配置洒水车定时洒水，控制扬尘污染。根据路面的尘土情况，定时洒水，保证运输主干道无扬尘。

③运输车辆禁止超载，不得使用劣质燃料。并加强维护保养，使机械车辆运行状况良好，以减少废气排放。

#### 3、防水污染

废水处理：按“三级沉淀”标准建设沉淀池，采砂废水经格栅过滤后依次进入沉淀池，待达到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

#### 4、防噪声污染

挖掘机驾驶室采用双层隔音玻璃；运输车辆，时速控制在 30 公里/小时以内（场区及居民区路段）。

每日 22 时至次日 6 时停止采砂作业，运输车辆禁行；在居民区与作业区之间种植绿化带（宽度 $\geq 20$  米，选用女贞、雪松等降噪植物），定期监测噪声（每周 2 次，昼间、夜间各 1 次）。

#### 5、固废处理

生活区设 4 分类垃圾桶（可回收、厨余、有害、其他），安排专人每日清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运；维修间设危废暂存柜（防渗漏、防腐蚀），废油布、废滤芯需密封存放，每季度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弃渣需运至指定堆存区（远离河道 500 米以上），分层碾压（每层厚度 $\leq$ 1 米），表面覆盖防尘网，最终进行植被恢复（种植先锋草种）。

### 5.4.3.3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是针对可能发生的重大事故所需的应急准备和响应行动而制定的指导性文件，其内容包括应急准备、应急响应、现场恢复和监测计划几大要素。

本项目应急反应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①采砂企业应建立健全组织指挥机构；
- ②绘制地区的环境资源敏感图，确定重点优先保护区域；
- ③加强溢油跟踪监测建立科学的溢油分析决策系统；
- ④建立清污设备器材储备；
- ⑤加强清污人员训练；
- ⑥建立通畅有效地指挥通讯网络。

#### (1) 应急准备

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中应明确下列内容：

①应急救援组织结构设置、组成人员和职责划分。依据事故危害程度的级别，设置分级应急救援组织机构。

②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中明确预案的资源配备情况，包括应急救援保障、救援所需要的技术资料，应急设备和物资等，并确保其有效使用。

③教育、训练与演练。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中应确定应急培训计划，演练计划，教育、训练、演练的事实与效果评估等内容。应急培训计划的内容包括：

应急救援人员的培训、员工应急响应的培训、对周边人员应急响应知识的宣传。演练内容包括：演练准备、演练范围与频次和演练组织。实施与效果评估的内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容为：实施的方式、效果评估方式、效果评估人员、预案改进和完善。

### (2)应急响应

①报警、接警、通知、通讯联络方式。依据现有资源的评估结果，确定 24 小时有效的报警装置；24 小时有效的内部、外部通讯联络手段；事故通报程序。

②预案分级响应条件。依据事故的类别、危害程度的级别和从业人员的评估结果，可能发生的事故现场情况和分析结果，设定预案风机响应的启动条件。

③指挥与控制。建立分级响应、统一指挥、协调和决策的程序。

④事故发生后应采取的应急救援措施。根据采砂场的安全技术要求，确定采取的紧急处理措施、应急预案；确认危险物料的使用或存放地点，一级应急处理措施、方案；重要记录资料和重要设备的保护；根据其他有关信息确定采取的现场应急处理措施、方案；重要记录资料和重要设备的保护；根据其他有关信息确定采取的现场应急处理措施。

⑤警戒与治安。预案中应规定警戒区域划分、交通管制、维护现场治安秩序的程序。

⑥人员紧急疏散、安置。依据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场所、设施及周围情况的分析结果，确定事故现场人员清点，撤离方式、方法；非事故现场人员紧急疏散的方式、方法；抢救人员在撤离前、撤离后的报告；周边区域的单位、居民疏散的方式、方法。

⑦危险区的隔离。依据可能发生的事故危害类别、危害程度的级别，确定危险区的设定；事故现场隔离区的划定方式、方法；事故现场隔离方法；事故现场周边区域的道路隔离或交通疏导方法。

⑧检测、抢险、救援、消防、泄漏物的控制及事故控制措施。依据有关国家标准和现有资源的评估结果，确定检测的方式、方法及检测人员的防护、监护措施；抢险、救援方式、方法及人员的防护、监护措施；现场实时监测及异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常情况下抢险人员的撤离条件、方法；应急救援队伍的调度；控制事故扩大的措施；事故可能扩大后的应急措施。

⑨受伤人员现场救护、救治与医院救治。依据事故分类、分级，附近疾病控制与医疗救治机构的设置和处理能力，制定具有可操作性的处置方案，内容包括：接触人群检伤分类方案及执行人员；依据检伤结果对患者进行分类现场紧急抢救方案；接触者医学观察方案；患者转运及转运中的救治方案；患者治疗方案；入院前和医院救治机构确定及处置方案；信息、药物、器材储备信息。

⑩公共关系。依据事故信息、影响、救援情况等信息发布要求，明确事故信息发布批准程序；媒体、公众信息发布程序；公众咨询、接待、安抚受害人员家属的规定。

### (3) 现场恢复

事故救援结束，应立即着手现场的恢复工作，有些需要立即实现恢复，有些是短期恢复或长期恢复。

表 5.4-1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危险源概况	采砂过程中涉及物料性质及可能产生的油品泄漏事故
2	应急计划区	采区、环境保护目标
3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建设单位、地区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4	预案分级影响条件	规定预案的级别和分级影响程序
5	应急救援保障	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
6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过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7	应急环境监测、抢救、救援及控制措施	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8	应急监测、防护措施、清除泄漏措施和器材	事故现场、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关设施。
9	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	事故现场，采砂区域邻近区、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10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接触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1	应急培训计划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12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采砂区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 5.4.3.4 环境监测措施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采砂期间，在开采区上下游设置临时水质检测断面，若发现水质不达标，应即刻停止采砂活动，查明原因，及时调整优化开采方式，确保水质不会因为河道采砂产生大的影响。

按照《信阳市河道采砂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要求“采砂人应当及时对采砂作业过程中产生的砂石堆料、弃料清理平复，修复河床岸滩、河道堤防及道路等。采砂结束后，采砂人应当于十日内撤出河道管理范围内的船舶、机具、动力设施等，并接受发证部门检查”。

## 6 河道生态修复方案

### 6.1 方案制定及组织实施

为切实落实“谁开采，谁清理，谁平复”及“边开采、边修复”的原则，确保及时恢复河势、修复生态，恢复河流生态功能，维护河流生态平衡，特制定本方案。

#### （一）责任主体与设计要求

采砂企业作为河道生态修复的责任主体，在开采工作完成后，须委托具备相关资质和丰富经验的设计单位，专项开展河道生态修复设计工作，为修复工程提供科学、可行的技术指导。

#### （二）总体修复要求

年度采砂实施方案执行完毕后，采砂企业需立即开展以下工作：

- 1、彻底清除河道内的固体废物与垃圾，对场地地基进行修复和平整，恢复河道原有的地形地貌及岸坡。
- 2、清除阻碍地表径流与行洪畅通的各类障碍物，消除可能诱发水土流失、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潜在隐患。
- 3、采砂完成后河道岸坡及临时堆砂场要及时垦为林地或草地，以此防止水土流失和扬尘等问题。

#### （三）复垦标准

复垦后的土地利用类型需与当地地形、地貌及周边环境相协调。选择当地适生且适应能力强的优良草种，撒播密度为 75kg/hm<sup>2</sup>，同时配备完善的防病虫害措施和防治退化措施。

#### （四）具体修复方案

- 1、河道岸线修复：本次岸线护坡设计坡比均为 1：5。采用三维植被网挂网植草护坡进行生态防护，按设计坡比和设计断面型式对岸坡整修后，结合撒草籽防护，护坡防护高度从水面延伸至岸顶。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2、滩地绿化修复：对回填后的滩地覆盖厚度为 0.3m 的种植土，随后撒播草籽，实现滩地的绿化修复。

3、生态缓冲带构建：在河岸两侧划定一定宽度的区域作为生态缓冲带，种植乡土乔灌木，形成乔、灌、草相结合的立体植被结构，减少地表径流对河岸的冲刷，过滤污染物，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 （五）资金保障

采砂企业需按不低于 50 万元/公里的标准，及时足额投入资金用于开采后的河岸修复工作，保障各项修复措施顺利实施。

## 6.2 生态修复经费来源

按照“谁开采，谁清理，谁平复”的原则，河岸生态修复经费来源由采砂企业从销售河砂的费用支出。

## 6.3 生态修复组织实施

采砂企业作为生态修复的责任主体，对项目建设负总责，应明确项目的建设责任人，成立协调组织机构，负责工程建设期间的组织指导、资金落实等有关协调工作。

工程建设中严格按照工程的设计规模、投资数额、工程质量要求及工期要求进行施工。工程建设实行竣工财务审计制，对该项目建设资金，需设立专用账户，工程建设完成后，竣工决算按规定进行竣工审计，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 6.4 生态修复检查验收

工程竣工后，先由采砂企业组织进行分部和单位工程验收，最后由区水利局组织区发改委、财政局及各有关部门进行竣工验收，并报市水利局备案。

## 6.5 其他

拆除其他全部不再使用的上下堤道路；对运输堤顶道路、乡村道路，如有损毁应进行修复；其他未尽事宜，以现场实际为准采取必要的修复措施。

## 7 结论与建议

### 7.1 结论

1、《实施方案》是在《采砂规划》的基础上进行编制的。本方案年度采区范围在《采砂规划》所划定可采区的范围内，年度控制开采量共计 84.00 万  $m^3$ ，符合《采砂规划》要求。

2、本次《实施方案》设置储砂场一处，年度采区一处，分别为平桥区王岗乡三里岗储砂场和郑湾村采区。

郑湾村采区位于规划郑湾村可采区（HHK3）范围内，桩号 K9+410-K11+000，全长 1590m，控制开采高程 88.93-86.82m，控制开采面积为 59.48 万  $m^2$ ，控制开采量 84.00 万  $m^3$ 。本次实施方案开采期限控制在河道采砂许可证颁发之日至 2026 年 6 月 14 日之间。

## 7.2 建议

1、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划定的范围进行开采，采用埋设界桩或者其它方式接受群众监督，开采前、开采中、及开采后均需进行网格化测评，并将结果上报区、市水利局。若发现河床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河道防洪及涉河工程构成安全隐患的，应及时对采区进行调整或采取补救措施，确保河势稳定和防洪安全。

2、加强采砂过程中的三维地形测评工作，定期对开采范围、开采控制高程、开采量进行巡查和复核，确保按照本方案中开采范围、控制开采高程和控制开采量进行采砂工作。

# 信阳市平桥区水利局

## 关于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 (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可采区 设置的情况说明

根据《河南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4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的意见》(豫水办河〔2024〕18 号),平桥区水利局按照行政许可程序,向采砂企业核发了 2024 年度河道采砂许可证,开采河段位于规划中的淮河干流平桥区郑湾村可采区(HHK3),右岸属平桥区高粱店乡郑湾村,左岸属平桥区王岗乡三里岗村,桩号 K9+410~K11+000,长度 1590m,面积 59.48 万 m<sup>2</sup>,控制开采量 84.00 万 m<sup>3</sup>,许可采砂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受河砂滞销和储砂场容积有限等多重因素影响,采砂企业信阳振华环保实业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取得许可证后,直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许可证到期,未进行采砂作业,规划中的淮河干流郑湾村可采区(HHK3)仍保持原始状况,并未扰动。

根据《信阳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河道采砂刚性约束要求的通知》(信河办〔2024〕5 号)要求,河道采砂要坚持“先中间后两边,由下游至上游”的开采顺序,避免

人为形成砂洲、丁坝等。平桥区通过 2022、2023 年对郑湾村可采区（HHK1）、郑湾村可采区（HHK2）进行有序采砂和高标准生态修复，有效改善了局部河道生态，以往坑洼不平、淤积阻塞的河道得到了系统修复。因此，自下而上对郑湾村可采区（HHK3）实施采砂和生态修复，有效规整河道断面、改善河势状况、提高局部河段泄洪能力，是十分必要的。加之当前我市河砂市场供需关系逐渐趋于稳定，三里岗储砂场库存得到有效调控，已初步具备河砂开采条件，采砂企业也希望对 2024 年度已发证未开采的郑湾村可采区（HHK3），在 2025 年度重新组织实施开采。因此，我区计划 2025 年度仍然开采郑湾村可采区（HHK3）。

信阳市平桥区水利局

2025年6月16日



# 《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

## 技术审查意见

2025 年 8 月 3 日，河南省水利厅在郑州组织召开了《淮河干流信阳市平桥区（出山店水库上游段）2025 年度河道采砂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技术审查会（专家名单附后）。信阳市水利局、信阳市平桥区水利局等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了审查会。会议听取了方案编制单位中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情况汇报，观看了录制的相关视频，查阅了文本资料。对《实施方案》的合规性、必要性、科学性、合理性等问题，进行了质询和讨论，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实施方案》主要包括涉砂工程项目的基本情况、编制依据、采运砂方案、采砂作业要素、采砂作业管理、河道生态修复方案以及结论与建议等内容。

二、《实施方案》结构完整、要素完备，重点突出，基本符合相关文件对河道砂石处置方案编制规范的内容要求。

三、意见与建议

- 1.细化完善采运砂方案；
- 2.进一步完善生态修复方案。

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修改完善后按程序上报主管部门批准实施。

专家组组长：李曲直

2025年8月3日